

# 竞价公告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公司吉林省中西部供水项目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公开询比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下午16:00前将报价文件提交至平台。

##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机油	20W-50 18L /桶	升	1000	GB 11122-2006
2	机油	15W-40 18L /桶	升	1000	GB 11122-2006
3	传动油	8#	升	500	Q/LGGR 010-2013
4	变速箱油	手动 4L/桶	升	500	GB 13895-2018
5	动力传动油	小松专用油 10W 18L/桶	升	500	SAE30
6	助力油	2L/瓶	升	200	ISO 7308
7	刹车油	DOT4 800g/桶	升	200	GB12981-2003
8	钎尾油	ROCK DRILL 100 20L/桶	升	200	/
9	冷媒	134a/零度	瓶	500	GB/T 13039-91
10	防冻液	美孚黑霸王防冻液-45℃	升	10400	GB 29743.1-2022
11	冷却液	DAH-32 18L/桶	升	500	GB 29743.1-2022
12	尿素	10L/桶	升	5000	GB/T 18916.27-2017
13	润滑脂	00#	升	1000	GB/T 7325-2016
14	润滑脂	0#	升	1000	GB/T 7325-2016
15	润滑脂	2#	升	1000	GB/T 7325-2016
16	润滑脂	3#	升	1000	GB/T 7325-2016
17	抗磨液压油	46#	升	1000	GB 11118.1-2011
18	抗磨液压油	68#	升	1000	GB 11118.1-2011
19	液压油	FH-2	升	1000	GB 11118.1-2011
20	变压器油	200L-220L/桶	升	2000	GB2536-2011
21	螺杆空压机机油	开山空压机专用油	千克	2000	GB12691、GB5904

22	柴油油	美孚 CH-4/18KG/桶	千克	1000	GB 11122-2006
23	齿轮油	重负荷 85W-90/18KG/桶 美孚	千克	500	GB/T 3141
24	空压机油	DAB150/18KG/桶	千克	500	GB12691、GB5904
25	切削液	18L 桶	桶	300	GB/T 12579-2019

## 二、采购要求

1、本次询比价为整体采购，采用多轮报价方式，询比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根据买方实际施工进度需要完成交货，（详细交货规格、数量和具体供货时间由买方签约时另行约定，依据工地需求分批组织供应）。

3、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公司吉林省中西部供水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地点（吉林省辽源市东辽县境内）。

4、质量标准或要求：油料的化学成分和各项指标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规定。在合同执行期间若有新标准发布，新标准自行替代原标准。投标人必须接受招标人委托的中心试验室在供应等全过程中的质量进行监控。随时抽检，由买方制定相应的质量监控措施并具体实施。投标人对此无异议。

5、质保期：材料到货之日起 12 个月。

6、响应人的资质要求：

6.1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必须提供本次招标标的物相同规格型号的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至少一份（2023 年 9 月 1 日以后）。

6.2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 1.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6.3 投标人应具有近三年（2021 年 12 月 1 日至今）油料供货业绩不少于 3 份，且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附合同扫描件，合同总金额需明细可辨及所开发票）。

6.4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

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

6.5 投标人必须为一般纳税人，具有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

7、响应文件须提交报价表，其它要求根据具体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决定，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8、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9、其它要求：

(1) 供应方应按照采购方要求分批将货物运输至采购方指定地点。（每次送货根据买方采购计划数量进行送货不得随意增减）

(2) 供应方应承担货物运抵采购方指定地点并办理交接手续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

(3) 货物到达施工现场需随车佩带检测报告、买方对货物进行全面检查验收。如验收不合格，买方有权拒绝收货，所有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且在 24 小时内由卖方自行组织退场，买方不负责看管责任。丢失、损坏等情况由卖方自行承担。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供应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 3 日内或采购方的要求按时交货时，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 2 小时内以传真、电报、电传等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采购方在收到供应方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1)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 解除合同，另行采购相关货物。

无论采取何种方式，除在本合同约定的免责情形下，供应方均应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

三、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公司

地 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瑞街 889 号

邮 编： 830017

联 系 人： 孙洪雨

电 话： 18229078796

电子邮箱: [63961604@qq.com](mailto:63961604@qq.com)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公司

(电子签章)

2024年12月06日